锦州新华龙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锦州新华龙钼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近日接到公司股东宁波 炬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宁波炬泰")通知,获悉:

宁波炬泰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申万宏源")签署了股票质 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,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43,363,996 股质押给申 万宏源。质押登记日为2017年2月17日,质押期限为三年。上述证券质押登记 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。

截至本公告日,宁波炬泰共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43,292,054股,占公司 总股本的 28,70%。本次质押的股份数为 43,363,996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8,69%。 累计质押的股份数为 113, 363, 996 股, 占公司总股本的 22.71%。

特此公告。

锦州新华龙钼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2月21日